

证券代码：836272

证券简称：星通科技

主办券商：宏信证券

山东星通电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 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星通电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星通科技”）因经营发展战略规划调整的需要，经审慎研究决定，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9年1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以上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充分保护股东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了《山东星通电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承诺函》：承诺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本次股东大

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审议本次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等股份时的初始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将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或本人指定的第三方将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按照以下方式进行回购：

一、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2、未参加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3、在回购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交股份回购申请，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回购其股份的股东；

4、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形的股东；

5、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首日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暂停转让期间，不存在股票异常转让交易、恶意拉抬股价等投机行为；

6、不存在因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7、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

易的情形。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二、回购价格

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利益，回购价格为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等股份时的初始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将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三、回购申请有效期限

异议股东申报股份回购的期限为自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10 个自然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交股份回购申请，回购申请以发送给公司联系人的电子邮箱或邮寄为准。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回购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第三人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四、争议调解机制

如因本承诺措施引起的争议，各方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异议股东可在回购有效期限内就回购事宜与公司联系，具体联系信息如下：

(1) 联系人：张娜

(2) 联系地址：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 2008 号银荷大厦 3-801-3

室

(3) 联系电话：0531-88877377

(4) 邮箱：13705312033@163.com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异议股东，由于股份回购申报具有一定的时效性，若选择申请股份回购的股东，请在申报有效期内尽快按照指定方式与公司联系。

特此公告。

山东星通电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9日